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的意见

(上接第一版)

三、加大对民营经济政策支持力度

精准制定实施各类支持政策，完善政策执行方式，加强政策协调性，及时回应关切和利益诉求，切实解决实际困难。

(五)完善融资支持政策制度。健全银行、保险、担保、券商等多方共同参与的融资风险市场化分担机制。健全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信用评级和评价体系，加强涉企信用信息归集，推广“信易贷”等服务模式。支持符合条件的民营中小微企业在债券市场融资，鼓励符合条件的民营企业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推动民营企业债券融资专项支持计划扩大覆盖面、提升增信力度。支持符合条件的民营企业上市融资和再融资。

(六)完善拖欠账款常态化预防和清理机制。严格执行《保障中小企业款项支付条例》，健全防范化解拖欠中小企业账款长效机制，依法依规加大对责任人的问责处罚力度。机关、事业单位和大型企业不得以内部人员变动、履行内部付款流程，或在合同未作约定情况下以等待竣工验收批复、决算审计等为由，拒绝或延迟支付中小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款项。建立拖欠账款定期披露、劝告指导、主动执法制度。强化商业汇票信息披露，完善票据市场信用约束机制。完善拖欠账款投诉处理和信用监督机制，加强对恶意拖欠账款案例的曝光。完善拖欠账款清理与审计、督查、巡视等制度的常态化对接机制。

(七)强化人才和用工需求保障。畅通人才向民营企业流动渠道，健全人事管理、档案管理、社会保障等连续的政策机制。完善民营企业职称评审办法，畅通民营企业职称评审渠道，完善以市场评价为导向的职称评审标准。搭建民营企业、个体工商户用工和劳动者求职信息对接平台。大力推进校企合作、产教融合。推进民营经济产业工人队伍建设，优化职业发展环境。加强灵活就业和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保障，发挥平台企业在扩大就业方面的作用。

(八)完善支持政策直达快享机制。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直达机制作用，推动涉企资金直达快享。加大涉企补贴资金公开力度，接受社会监督。针对民营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建立支持政策“免申即享”机制，推广告知承诺制，有关部门能够通过公共数据平台提取的材料，不再要求重复提交。

(九)强化政策沟通和预期引导。依法依规履行涉企政策调整程序，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过渡期。加强直接面向民营企业和个体工商户

的政策发布和解读引导。支持各级政府部门邀请优秀企业家开展咨询，在涉企政策、规划、标准的制定和评估等方面充分发挥企业家作用。

四、强化民营经济发展法治保障

健全对各类所有制经济平等保护的法治环境，为民营经济发展营造良好稳定的预期。

(十)依法保护民营企业产权和企业家权益。防止和纠正利用行政或刑事手段干预经济纠纷，以及及司法机关中的地方保护主义。进一步规范涉产权强制性措施，避免超权限、超范围、超数额、超时限查封扣押冻结财产。对不宜查封扣押冻结的经营性涉案财物，在保证侦查活动正常进行的同时，可以允许有关当事人继续使用，并采取必要的保值保管措施，最大限度减少侦查办案对正常办公和合法生产经营的影响。完善涉企案件申诉、再审等机制，健全冤错案件有效防范和常态化纠正机制。

(十一)构建民营企业源头防范和治理腐败的体制机制。出台司法解释，依法加大对民营企业工作人员职务侵占、挪用资金、受贿等腐败行为的惩处力度。健全涉案财物追缴处置机制。深化涉案企业合规改革，推动民营企业合规守法经营。强化民营企业腐败源头治理，引导民营企业建立严格的审计监督体系和财会制度。充分发挥民营企业党组织作用，推动企业加强法治教育，营造诚信廉洁的企业文化氛围。建立多元主体参与的民营企业腐败治理机制。推动建设法治民营企业、清廉民营企业。

(十二)持续完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加大对民营中小微企业原始创新保护力度。严格落实知识产权侵权惩罚性赔偿、行为保全等制度。建立知识产权侵权和行政非诉执行快速处理机制，健全知识产权法院跨区域管辖制度。研究完善商业改进、文化创意等创新成果的知识产权保护办法，严厉打击侵犯商业秘密、仿冒混淆等不正当竞争行为和恶意抢注商标等违法行为。加大对侵犯知识产权违法犯罪行为的刑事打击力度。完善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机制。

(十三)完善监管执法体系。加强监管标准化规范化建设，依法公开监管标准和规则，增强监管制度和政策的稳定性、可预期性。提高监管公平性、规范性、简约性，杜绝选择性执法和让企业“自证清白”式监管。鼓励跨行政区域按规定联合发布统一监管政策法规及标准规范，开展联动执法。按照教育与处罚相结合原则，推行告知、提醒、劝导等执法方式，对初次违法且危害后果轻微并及时改正的依法不

予行政处罚。

(十四)健全涉企收费长效机制。持续完善政府定价的涉企收费清单制度，进行常态化公示，接受企业和社会监督。畅通涉企违规收费投诉举报渠道，建立规范的问题线索部门共享和转办机制，综合运用市场监管、行业监管、信用监管等手段实施联合惩戒，公开曝光违规收费典型案例。

五、着力推动民营经济实现高质量发展

引导民营企业践行新发展理念，深刻把握存在的不足和面临的挑战，转变发展方式、调整产业结构、转换增长动力，坚守主业、做强实业，自觉走高质量发展之路。

(十五)引导完善治理结构和管理制度。支持引导民营企业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股东行为，强化内部监督，实现治理规范、有效制衡、合规经营，鼓励有条件的民营企业建立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依法推动实现企业法人财产与出资人个人或家族财产分离，明晰企业产权结构。研究制定民营企业运营并可能引发社会稳定风险的情形提前预警。支持民营企业加强风险防范管理，引导建立覆盖企业战略、规划、投融资、市场运营等各领域的全方位风险管理体系，提升质量管理意识和能力。

(十六)支持提升科技创新能力。鼓励民营企业根据国家战略需要和行业发展趋势，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开展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按规定积极承担国家重大科技项目。培育一批关键核心技术领军企业、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和创新能力强的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加大政府采购创新产品力度，发挥首台(套)保险补偿机制作用，支持民营企业创新产品迭代应用。推动不同所有制企业、大中小企业融通创新，开展共性技术联合攻关。完善高等学校、科研院所管理制度和成果转化机制，调动支持民营中小微企业创新积极性，支持民营企业与科研机构合作建立技术研发中心、产业研究院、中试熟化基地、工程研究中心、制造业创新中心等创新平台。支持民营企业加强基础性前沿性研究和成果转化。

(十七)加快推动数字化转型和技术改造。鼓励民营企业开展数字化共性技术研发，参与数据中心、工业互联网等新型基础设施投资建设和应用创新。支持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推动低成本、模块化智能制造设备和系统的推广应用。引导民营企业积极推进标准化建设，提升产品质量水平。支持民营企业加大生产工艺、设备、技术的绿色低碳改造力度，加快发展柔性制

造，提升应急扩产转产能力，提升产业链韧性。

(十八)鼓励提高国际竞争力。支持民营企业立足自身实际，积极向核心零部件和高端制成品设计研发方向延伸；加强品牌建设，提升“中国制造”美誉度。鼓励民营企业拓展海外业务，积极参与共建“一带一路”，有序参与境外项目，在走出去中遵守当地法律法规、履行社会责任。更好指导支持民营企业海外人身和财产安全，建立防范化解风险协作机制。

(十九)支持参与国家重大战略。鼓励民营企业自主自愿通过扩大吸纳就业、完善工资分配制度等，提升员工享受企业发展成果的水平。支持民营企业到中西部和东北地区投资发展劳动密集型制造业、装备制造业和生态产业，促进革命老区、民族地区加快发展，投入边疆地区建设推进兴边富民。支持民营企业参与推进碳达峰碳中和，提供减碳技术和设备，加大可再生能源发电和储能等领域投资力度，参与碳排放权、用能权交易。支持民营企业参与乡村振兴，推动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社会化服务组织发展现代种养业，高质量发展现代农产品加工业，因地制宜发展现代农业服务业，壮大休闲农业、乡村旅游等特色农业，积极投身“万企兴万村”行动。支持民营企业参与全面加强基础设施建设，引导民营资本参与新型城镇化、交通水利等重大工程和补短板领域建设。

(二十)依法规范和引导民营资本健康发展。健全规范和引导民营资本健康发展的法律制度，为资本设立“红绿灯”，完善资本行为制度规则，集中推出一批“绿灯”投资案例。全面提升资本治理效能，提高资本监管能力和监管体系现代化水平。引导平台经济向开放、创新、赋能方向发展，补齐发展短板弱项，支持平台企业在创造就业、拓展消费、国际竞争中彰显身手，推动平台经济规范健康持续发展。鼓励民营企业集中精力做强做优主业，提升核心竞争力。

六、促进民营经济人士健康成长

全面贯彻信任、团结、服务、引导、教育的方针，用务实举措稳定人心、鼓舞人心、凝聚人心，引导民营经济人士弘扬企业家精神。

(二十一)健全民营经济人士思想政治建设机制。积极稳妥做好在民营经济代表人士先进分子中发展党员工作。深入开展理想信念教育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教育引导民营经济人士中的党员坚

定理想信念，发挥先锋模范作用，坚决执行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积极探索创新民营经济领域党建工作方式。

(二十二)培育和弘扬企业家精神。引导民营企业增强爱国情怀、勇于创新、诚信守法、承担社会责任、拓展国际视野，敢闯敢干，不断激发创新活力和创造潜能。发挥优秀企业家示范带动作用，按规定加大评选表彰力度，在民营经济中大力培育企业家精神，及时总结推广富有中国特色、顺应时代潮流的企业家成长经验。

(二十三)加强民营经济代表人士队伍建设。优化民营经济代表人士队伍结构，健全选人机制，兼顾不同地区、行业和规模企业，适当向战略性新兴产业、高技术产业、先进制造业、现代服务业、现代农业等领域倾斜。规范政治安排，完善相关综合评价体系，稳妥做好推荐优秀民营经济人士作为各级人大代表候选人、政协委员人选工作，发挥工商联在民营经济人士有序政治参与中的主渠道作用。支持民营经济代表人士在国际经济活动和经济组织中发挥更大作用。

(二十四)完善民营经济人士教育培训体系。完善民营经济人士专题培训和学习研讨机制，进一步加大教育培训力度。完善民营中小微企业培训制度，构建多层次、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培训体系。加强对民营经济人士的梯次培养，建立健全年轻一代民营经济人士传帮带辅导制度，推动事业新老交替和有序传承。

(二十五)全面构建亲清政商关系。把构建亲清政商关系落到实处，党政干部和民营企业家要双向建立亲清统一的新型政商关系。各级领导干部要坦荡真诚同民营企业企业家接触交往，主动作为、靠前服务，依法依规为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解难题、办实事，守住交往底线，防范廉政风险，做到亲而有度、清而有为。民营企业要积极主动与各级党委和政府及部门沟通交流，讲真话、说实情、建诤言，洁身自好走正道，遵纪守法办企业，光明正大搞经营。

七、持续营造关心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社会氛围

引导和支持民营经济履行社会责任，展现良好形象，更好与舆论互动，营造正确认识、充分尊重、积极支持民营经济的良好社会氛围。

(二十六)引导全社会客观正确认识民营经济。加强理论研究和宣传，坚持实事求是、客观公正，把握好正确舆论导向，引导社会正确认识民营经济的重大贡献和重要作用，正确看待民营经济人士通过合法合规

经营获得的财富。坚决抵制、及时批驳澄清质疑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否定和弱化民营经济的错误言论与做法，及时回应关切、打消顾虑。

(二十七)培育尊重民营经济创新创业的舆论环境。加强对优秀企业家先进事迹、加快建设世界一流企业的宣传报道，凝聚崇尚创新创业正能量，增强企业家的荣誉感和价值感。营造鼓励创新、宽容失败的舆论环境和时代氛围，对民营经济人士合法经营中出现的失误失败给予理解、宽容、帮助。建立部门协作机制，依法严厉打击以负面舆情为要挟进行勒索等行为，健全相关举报机制，降低企业维权成本。

(二十八)支持民营企业更好履行社会责任。教育引导民营企业自觉自愿促进共同富裕的社会责任，在企业内部积极构建和谐劳动关系，推动构建全体职工利益共同体，让企业发展成果更公平惠及全体员工。鼓励引导民营经济人士做发展的实干家和新时代的奉献者，在更高层次上实现个人价值，向全社会展现遵纪守法、遵守社会公德的良好形象，做到富有而贵、富有之义、富有有爱。探索建立民营企业社会责任评价体系和激励机制，引导民营企业踊跃投身光彩事业和公益慈善事业，参与应急救援、支持国防建设。

八、加强组织实施

(二十九)坚持和加强党的领导。坚持党中央对民营经济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把党的领导落实到工作全过程各方面。坚持正确政治方向，建立完善民营经济和民营企业发展工作机制，明确和压实部门责任，加强协同配合，强化央地联动。支持工商联围绕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和民营经济人士健康成长更好发挥作用。

(三十)完善落实激励约束机制。强化已出台政策的督促落实，重点推动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产权保护、弘扬企业家精神等政策落实落地，完善评估督导体系。建立健全民营经济投诉维权平台，完善投诉举报保密制度、处理程序和督办考核机制。

(三十一)及时做好总结评估。在与宏观政策取向一致性评估中对涉民营经济政策开展专项评估审查。完善中国营商环境评价体系，健全政策实施效果第三方评价机制。加强民营经济统计监测评估，必要时可研究编制统一规范的民营经济指数。不断创新发展“晋江经验”，及时总结推广各地好经验好做法，对行之有效的经验做法以适当形式予以固化。

(新华社北京7月19日电)

双视角监考 全过程监督

围绕靠前监督、主动监督、精准监督三发力。该纪检监察组按照职责定位，从方案制订、考务准备、人员安排、工作推动等方面，及时跟进，做到提前掌握情况、提前发现问题、提前堵塞漏洞。考试过程中，安排监督人员全程监督，确保考试过程规范、公平、公正。聚焦“监督的再监督”，坚持再监督、再检查。围绕人员安检、身份

识别、严防替考舞弊等重点环节，精准执纪问责。通过考试现场、视频监控双视角监考，保障考试公平公正。此次考试采用“人机对话”形式，所有考场监控全覆盖，考场内两名监考老师监考、巡查、监督人员通过监控画面视频监控监考。为周口市机关事业单位工勤技能岗位考试工作提供纪律保障，全程参与报名审查、考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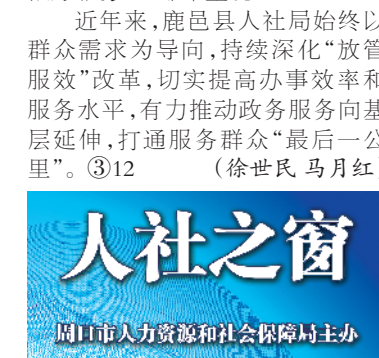
监督、成绩上传，切实把监督触角延伸到最边缘，着重检查工作流程是否严谨、人员分工是否合理、制度执行是否规范、职责履行是否到位、考场秩序是否有序，一旦发现违规违纪违法 and 失职渎职行为，一律从严查处。

该纪检监察组负责人表示，他们坚持以政治视角审视业务工作，积极履行监督职责，严肃考风考纪，为考试安全有序进行提供坚强组织和纪律保障。③12 (赵长磊 马月红)

便民“小窗口” 服务“大民生”

“他工作非常细致、到位，真正做到了为人民服务。鹿邑是我的家乡，我想把这个好事宣传出去。”刘女士说。“作为一名人社窗口工作人员，为人民群众做好服务是我的本职工作，在能力范围内，为群众办好事、办实事，让群众满意是我最大的成就，感谢群众对我的认可，在接下来的工作中，我将再接再厉，为群众做好服务。”邹希望说。

近年来，鹿邑县人社局始终以群众需求为导向，持续深化“放管服效”改革，切实提高办事效率和服务水平，有力推动政务服务向基层延伸，打通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③12 (徐世民 马月红)



全力做好高校毕业生档案接收管理工作

近年来，扶沟县人社局人才交流中心积极探索档案管理工作新举措，按照电子化、规范化、人性化、精准化要求，扎实推进高校毕业生档案接收管理工作。

该局相关负责人表示，他们将接收的高校毕业生档案按姓名、毕业院校、所学专业、联系方式分别录入人才数据库，并主动对高校毕业生进行

就业创业指导，为储备人才资源、有效推进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提供有力保障。推进档案规范化建设，对高校邮寄、机要交通等方式转递的档案进行严格核对，准确登记、对转出的每一份高校毕业生档案不仅登记造册，还在电子文档中做好记录。在接收高校毕业生档案时，对符

合存档条件的现场办理，不符合条件的一次性告知原因。高校毕业生可通过拨打电话，查询本人档案的转递情况，由专人解释沟通，避免当事人因政策不熟或沟通不畅“多跑路”。

该局把档案服务精准化工作责任落实到个人，安排专人负责审核档案材料、接听咨询电话、创建档案事

宜，做好沟通，积极发挥公共服务职能优势，为高校毕业生和各类人才档案的查询、转递及其他业务提供精准、高效服务。

截至目前，该局接收高校毕业生档案12768份，其中2023年度新增高校毕业生档案1078份。③12 (马月红 贺义勇 王训江)

拍卖公告

豫金拍公[2023]第0808号

受河南沈丘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委托，我公司定于2023年8月8日10时在沈丘康馨国际酒店11楼康达厅公开拍卖：1.位于沈丘县群贤路锦华大酒店东门南侧上下两层(不含三层)商业用房(沈丘杏

林中医院)，建筑面积约1259.95m²；2.位于沈丘县项界路(华佗路)南侧国有建设土地使用权，土地使用权面积约9007.17m²，土地证号：沈国用(2012)第0266号，宗地编号：SQ2011-45，土地用途：城镇住宅用地；3.位于沈丘县站前大道东侧温州商贸城部分商业用房(共25套、36间，可以分割)；4.位于沈丘县西环路沙河北大桥南路东整栋商业用房

(共4套，12间，可以分割)；5.雪佛兰牌小型轿车一辆。

标的详情请与本公司联系咨询，有意竞买者请于2023年8月7日17时前将规定数额的竞买保证金汇入河南金帝拍卖有限公司指定账户(名称：河南金帝拍卖有限公司；账号：16552101040001883；开户行：农行周口西城支行)保证金以银行实际到账为准，若不成交全额无息退还。请持

有效证件到沈丘县快乐小镇东侧本公司报名处办理竞买手续。

标的展示时间：自拍卖公告之日起

标的展示地点：标的所在地
 拍卖咨询电话：0394-8278669
 公司网址：www.hnjdp.com
 公司邮箱：jdp@hnjdp.com
 河南金帝拍卖有限公司
 2023年7月20日

清债公告

因公司股权变更，请原先与公司存在劳动纠纷、社保欠费、税务缴纳、刑事或民事责任、员工安置和劳动报酬、股权抵押、质押、担保、借款和债权债务关系的相关个人或单位，在公告之日起15日内与公司法人(陈先生：13302204448)联系登记确认。若超过登记期限，则按视为放弃法律权利处理。

特此公告

河南省睿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7月20日

司法拍卖

豫金拍公[2023]第0808号

受河南沈丘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委托，我公司定于2023年8月8日10时在沈丘康馨国际酒店11楼康达厅公开拍卖：1.位于沈丘县群贤路锦华大酒店东门南侧上下两层(不含三层)商业用房(沈丘杏

林中医院)，建筑面积约1259.95m²；2.位于沈丘县项界路(华佗路)南侧国有建设土地使用权，土地使用权面积约9007.17m²，土地证号：沈国用(2012)第0266号，宗地编号：SQ2011-45，土地用途：城镇住宅用地；3.位于沈丘县站前大道东侧温州商贸城部分商业用房(共25套、36间，可以分割)；4.位于沈丘县西环路沙河北大桥南路东整栋商业用房

(共4套，12间，可以分割)；5.雪佛兰牌小型轿车一辆。

标的详情请与本公司联系咨询，有意竞买者请于2023年8月7日17时前将规定数额的竞买保证金汇入河南金帝拍卖有限公司指定账户(名称：河南金帝拍卖有限公司；账号：16552101040001883；开户行：农行周口西城支行)保证金以银行实际到账为准，若不成交全额无息退还。请持

有效证件到沈丘县快乐小镇东侧本公司报名处办理竞买手续。

标的展示时间：自拍卖公告之日起

标的展示地点：标的所在地
 拍卖咨询电话：0394-8278669
 公司网址：www.hnjdp.com
 公司邮箱：jdp@hnjdp.com
 河南金帝拍卖有限公司
 2023年7月20日